

辽宁科技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

办发〔2020〕11号

关于2020年国庆节、中秋节假期安排的通知

学校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0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19〕16号），按照教育部、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国庆节、中秋节有关工作要求，结合当前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及学校工作实际情况，现将我校2020年国庆节、中秋节放假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自10月1日起至10月4日止，安排国庆节、中秋节放假休息。9月27日、10月10日安排正常周末休息。

二、教学安排

相关教学安排调整由教务处、研究生院研究制定，并及时在

教务处、研究生院网站发布。

三、其他安排

1. 学校继续执行校园封闭管理。
 2. 学校严格执行学生离校审批制度。
 3. 教职工非必要不离开鞍山。如因特殊原因确需离鞍，按要求履行请假手续。
 4. 校直各单位严格执行“日报告”制度。做好疫情防控、安全稳定及教育管理工作。
 5. 学校执行三级值班带班制度。设总值班室，总值班室电话：5928110。
 6. 校直各单位严格执行重大事件报告制度。如发生重大事件，要立即上报学校总值班室并妥善处理。
- 特此通知。

辽宁科技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0年9月18日

党政办公室